

关于沂源县 2024 年财政决算 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7 月 29 日在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 陈立兵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我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4 年全县财政决算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4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主攻方向，锚定“集中攻坚年”任务目标，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狠抓预算收支管理，加强关键领域保障，全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良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79677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2483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26%，增长 4.51%；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20249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21080 万元，调入资金 9090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4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6388 万元。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79677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70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9%，增长 0.24%；上解上级支出 72258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356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48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8034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65580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852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3%，增长 115.93%；上级补助收入 5969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24347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0901 万元。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65580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3373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96%，增长 65.89%；上解上级支出 195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5800 万元，调出资金 1385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68417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7805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7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增长 191.30%；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39 万元。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7805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0.51%，增长 7.50%；调出资金 7719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87700 万元，完成

预算的 92.91%，下降 1.34%。其中：财政补贴收入 491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17%，下降 1.09%。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90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12%，增长 9.41%。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898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13%，增长 9.70%。当年收支结余-236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84103 万元。

（五）政府举借债务情况

2024 年，省财政厅核定的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05.82 亿元，我县实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92.81 亿元，未超过省财政厅核定的债务限额。2024 年我县共收到地方政府债券 26.46 亿元。其中，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15.33 亿元，再融资债券 11.13 亿元，重点用于沂源县沂蒙革命老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富锃农作物品种培优示范基地及配套设施提升改造项目、付家庄棚户区改造安置楼房二期工程项目等项目建设和我县地方政府到期债券以及存量隐性债务置换。

（六）转移性支付情况

2024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对下转移支付 18295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500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290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决算数字，与年初向县十九届人大第四次会议汇报的预算执行数略有变化，主要是因决算期间资金在途、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导致部分数字有所增减。

各位委员，从财政决算情况看，2024 年我县财政运行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政策效能持续提升。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为中小微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等经营主体减负 12.93 亿元。发挥政府采购导向作用，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等政策，全年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微企业占比 95.69%。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15.33 亿元，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拉动有效投资超 60 亿元。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808 万元，推动新医药等重点行业设备更新、技术改造。开展春节、“办小证”等消费券活动，激发投资消费活力。充分发挥“财政+金融”协同效应，缓解企业融资担保难题，截至 12 月底，全县本外币贷款余额 430.48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78%。

——赋能发展有力有效。聚力产业经济发展，拨付资金 1.7 亿元，支持重大项目竣工投产，推动华源新材料等“园中园”建设，加快“四强”产业升级和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聚力乡村全面振兴，整合涉农资金 4.43 亿元，全力保障脱贫攻坚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等重点任务，助力文旅农商融合高质量发展。聚力城乡协调发展，统筹资金 6.55 亿元，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瑞阳路北延等道路及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雨污分流工程、供暖设施改造，提升城乡功能品质。聚力生态文明建设，统筹资金 1.85 亿元，加强大气、水、土壤等重点领域生态治理，支持绿色低碳转型。

——民生福祉更加殷实。始终将民生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选项，全年民生支出 38.8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55%。加大教育支持力度，强化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保障，改善提升 30

所学校、幼儿园校舍条件，扩增城区小学学位 2095 个，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年教育支出 11.72 亿元，增长 4.07%。支持卫健事业发展，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经费由每人每年 89 元提高至 94 元，将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提高到 670 元，支持落实基本医保待遇、巩固大病保险保障水平。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将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93 元，落实 9 类困难群众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惠及 3 万余人。

——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强化增收节支管理，加强与执收部门的协调配合，圆满完成收入预算任务；认真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增支政策，按照轻重缓急原则，保障全县重大决策部署。把好财政评审关口，完成各类评审项目 167 个，审减率达 18.09%。提高预算管理质效，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提升行动，实现 1386 个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全覆盖，对科技创新等 9 大类 27 项政策实施全面评价。健全国企监管机制，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清理非主责主业和低效无效资产公司 9 家；严格审核论证重大事项 54 个，开展国有企业负责人考核和外部董事述职评议，指导县属国有企业开展合规管理。

——风险底线兜实守牢。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强化日常运行监测与风险研判，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全年全县“三保”支出 29.5 亿元，各项工资和基本民生政策得到较好保障。严格地方债务管控，建立完善地方债务风险防范机制，成立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专班，制定落实“1+4”化债方案，多渠道统

筹资金资源，协调推进债券还本付息、存量隐性债务化解等工作，着力遏增量、化存量，稳妥有序降低地方债务风险。强化金融风险防控，健全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防控机制，做好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从决算情况看，2024年全县财政也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受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税收收入持续承压运行，财政收入质量不高，增收基础尚不牢固。与此同时，民生政策继续扩面提标，“三保”、还本付息等刚性增支不断加大，债务风险防控形势严峻，财政运行“紧平衡”态势更加凸显。对此，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克服。

2025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县上下坚决贯彻上级决策部署，持续强化收支管理，加强关键领域保障，守牢安全发展底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各项财政工作扎实推进。

（一）“四本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1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37%，增长4.19%。其中，税收收入76057万元，下降1.95%，税收占比53.68%。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2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06%，增长1.97%。

2.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97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32%，增长580.48%。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781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33%，增长118.03%。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半年，全县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85%，下降21.05%。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上半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42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32%，增长14.15%。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47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98%，增长10.24%。截至6月底，滚存结余78763万元。

（二）上半年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1.坚持增收节支，全力推动财政平稳运行。立足税收、非税、土地“三条主线”，用好政策、督导、分析“三项工具”，切实把财政“蛋糕”做大做优，财政收支顺利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收入方面，压实执收部门主体责任，密切跟踪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运行态势和税源变化，分析研判进展情况，强化税收征管；全面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基础设施配套费等5个重点非税收入项目，分类盘活砂石、土地等国有资源资产，拓宽收入渠道；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全力抓好增收工作。支出方面，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取消低效无效的政策项目，暂停安排政策目标不明确的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行政运行成本，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把有限的财政

资金用在刀刃上。

2.强化要素保障，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全力落实惠企纾困政策，积极执行各类减税降费政策，着力加强财源建设，兑现各类企业扶持资金 1941 万元，加大产业扶持力度，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采取专门采购、预留采购份额等方式，鼓励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项目，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二是有序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用足用好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7.65 亿元，保障了沂河拦蓄引水工程、青岛啤酒小镇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等 9 个重大项目的资金需求。三是强化财政金融协同赋能，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信贷支持力度，截至 6 月末，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445.93 亿元，较年初增加 15.45 亿元，同比增长 8.14%；积极向省市地方金融管理部门推荐项目，支持企业项目融资，截至目前，已获得贷款 13.01 亿元。

3.坚持为民导向，一以贯之增进民生福祉。持续把改善民生摆在突出位置，上半年，全县民生支出 18.89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1.38%。支持就业稳定发展，统筹各类资金，落实服务基层专项人才待遇 565 万元，发放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 609 万元，优化就业服务保障。推动教育优先发展，全县教育支出 5.81 亿元，保障了教师工资待遇、生均公用经费等重点支出。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全面落实城乡低保、孤儿等困难群众救助政策，拨付各类救助资金 7658 万元，惠及 3 万余群众。支持公共卫生建设，拨付基本公卫、基本药物等补助资金 5205 万元，

保障公共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整合资金 2.43 亿元，支持乡村振兴、防灾减灾、村级运转、水利设施等项目建设。同时，全力保障消防救援、安全生产、信访维稳、平安建设、食品安全等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的和谐稳定。

4.加强常态监管，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水平。聚焦政府重点投资项目，完善评审机制，优化评审服务，完成各类评审项目 54 个，审减金额 1.06 亿元，审减率 20.19%。严格落实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有关要求，聚焦财政、财务、会计的重点领域开展监督检查，推动财会监督工作提质增效。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以信息化手段管控预算编制与执行，硬化预算约束。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做好资产配置、资产处置审批等工作，夯实国有资产管理基础。全面推进国企深化改革，印发《沂源县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及城投公司深化改革与转型发展工作方案》，明确融资平台和城投公司改革转型的总体路径，推动国有企业压缩管理层级、整合重组，提升发展质效。

5.树牢底线思维，坚决筑牢财政安全防线。一是严守“三保”底线，规范预算编制，强化资金调度，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的优先顺序，兜牢“三保”底线，上半年，“三保”支出 15.24 亿元。二是严格政府债务管控，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制度，首次向人大常委会详细汇报了 2024 年度政府债务管理情况；落实还本付息主体责任，到期债券本息全部按时偿还；用好政府债券置换存量隐性债务政策，加快推动融资平台退出工作。三是严控城投债务风险，落实提级管理

制度，完善信息报送机制，开展全面摸排核查，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及研判预警，打足风险应对提前量。四是严防化解金融风险，扎实推进防范和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全力抓好重点企业风险处置，全县金融风险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重大金融风险事件。

总体来看，上半年全县财政运行基本平稳，为完成全年收支任务打下了坚实基础。但深入分析研判，财政运行仍面临一些困难：**一是**财政增收压力较大。受市场预期不稳、终端消费不景气等影响，企业经营效益不佳，与企业利润相关的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影响了可用财力和库款调度。**二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在实际可用财力下降的同时，养老、医疗民生政策等刚性增支不断加大，“三保”、债券还本付息、PPP项目付费等必保支出有增无减，财政收支缺口加大，财政运行仍处于“紧平衡”状态。**三是**各类风险不可忽视。近年来，政府债务进入还本付息高峰期，专项债券争取规模持续增加，债务总量逐年增长，政府综合债务率控制难度越来越大。另外，城投公司短期债务偿付压力较大，存在潜在的风险隐患。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予以解决。

（三）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和措施

下半年，财政部门将围绕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继续加强财政资源统筹，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积极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全力防范化解风险，努力推动财政平稳运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1.千方百计做大综合财力。一是深入综合治税，加强与税务等部门的协调联动，分析研判收入形势，及时解决收入征管中的难点问题，针对税源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开展走访调研，掌握企业生产经营、税收缴纳等情况，做好跟踪服务和政策辅导，确保“颗粒归仓”。二是挖掘收入潜力，主动与自然资源部门对接，加快土地征收补偿、挂牌出让进度，加大优质地块供给以及低效、闲置用地盘活力度，推动砂石、土地指标等国有资源变现，努力增加综合财力。三是积极对上争取，持续研判财政金融政策方向和重点资金投向，配合主管部门策划储备项目，做好债券额度及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争取，增强对上争取实效。

2.想方设法提升资金效能。一是坚持有保有压，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非必要、非刚性支出，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等支出，腾出更多资金用于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二是坚持利民为本，科学调度资金，全力保障就业、教育、社保、医疗、住房等重点领域支出，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80%以上。三是坚持预算为先，统筹抓好2026年预算编审，刚性项目据实兜底保障，其他项目据效量力安排，切实把好预算“源头关”。四是坚持提质增效，统筹用好预算评审、绩效管理等手段，持续优化财政资金投向，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支出动态监控，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3.综合施策服务经济发展。加强财政政策供给，围绕“七个提级跃升”和“八个更大突破”等重大部署，聚焦乡村振兴、

项目建设、工业经济、城乡融合等重点任务，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组合用好税费支持、奖补激励等政策工具，增强对重大战略、重点任务的统筹保障力度，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统筹落实好存量政策和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用好管好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各类资金，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扩大有效投资。用足用好各项金融支持政策，引导各金融机构加大对县域科技、绿色、普惠等重点领域金融支持，撬动更多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入经济社会发展重点急需领域。

4.加力强化财政科学管理。以开展财政科学管理试点为契机，全面提升财政管理的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治化水平。持续推深做实零基预算，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着力破基数、优结构、保重点，加大预算刚性约束。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继续在事前绩效评估、成本效益分析等方面深挖细究，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以绩效为牵引推动资金使用提质增效。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本管理体系，支持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提高核心竞争力。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健全常态化监督机制和重大事项内控制度，不断提升财政管理规范化水平。

5.稳妥有序防范化解风险。一是防范“三保”风险，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统筹经常性财力优先安排“三保”支出，强化风险闭环管理，确保“三保”不出问题。二是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发挥化债工作专班作用，统筹各类政策资源，妥善化解存量债务，管好政府债券和置换债券资金，坚决

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确保不发生违约和风险事件。三是防范城投债务风险，严格实行“负面清单”管理和举债融资提级管理，积极协调金融机构支持化债，加快推动城投公司和融资平台改革转型。四是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健全金融风险防控体制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县人大监督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强化责任担当、加强服务保障，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在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县中，展现财政担当、贡献财政力量。